

2017年



中山市审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审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七、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2017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审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山市审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和年度审计计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二）负责对市本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维护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国民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三）向市人民政府和省审计厅提出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的纠正和处理结果报告，向市人民政府和省审计厅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和镇(区)人民政府(办事处)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四）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

1. 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市本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2. 火炬开发区管委会、镇人民政府(区办事处)预算的执行情

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市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3. 使用市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4. 市人民政府投资和以市人民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

5. 市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以及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市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的资产、负债、损益。

6. 市人民政府部门和火炬开发区管委会、镇人民政府(区办事处)管理，以及其他单位受市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7. 审计署、省审计厅授权审计的国家、省驻中山单位和中央直属企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效益，以及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援助项目的财务收支。

8. 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由市审计局审计的其他事项。

(五) 按规定对镇党委(区党工委)主要负责人和市委、市政府部门主要负责人，以及依法属于市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

(六) 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市本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市人民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八) 组织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的绩效审计，开展相关专项审

计调查，评价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九）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和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十）组织审计市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依法通过适当方式组织审计市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的境外资产、负债和损益。

（十一）组织开展审计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推广和指导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十二）承办市人民政府和省审计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能，市审计局内设 11 个科室：办公室、综合计划与法规审理科、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财政税务审计科、社会保障审计科、农业与资源环保审计科、固定资产投资审计科、企业审计科、绩效审计和整改监督科、人事科。

中山市审计局下属事业单位 1 个，名称为中山市内部审计指导中心。下属单位不单独设账，收支决算并入中山市审计局。

中山市审计局（含下属单位）行政编制 55 人，事业编制 5 人，其他人员（政府雇员）5 人；另离退休人员 11 人。

第二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7年预算	项目	2017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2850.74	一、基本支出	2026.19
一般公共预算	2850.74	二、项目支出	824.55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850.74	本年支出合计	2850.7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850.74	支出总计	2850.74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2850.74
一般公共预算	2850.74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850.7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入总计	2850.74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2026.19
工资福利支出	1067.51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367.7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0.98
二、项目支出	824.55
日常运转类项目	342.93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222.40
其他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单位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232.92
因公出国（境）项目	13.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13.3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2850.74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2850.74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7年预算	项目	2017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850.74	一、一般公共预算	2850.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850.74	本年支出合计	2850.7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2017年预算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850.74	2026.19	824.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4.40	1,899.85	774.55
20108	审计事务	2,674.40	1,899.85	774.55
2010801	行政运行	1,899.85	1,899.85	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761.25	0.00	761.25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3.30	0.00	13.30
205	教育支出	50.00	0.00	5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00	0.00	5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0.00	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66	101.6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66	101.66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66	101.6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68	24.6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68	24.6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68	24.68	0.00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7年预算
合计		2026.19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48.87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190.45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532.73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72.81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4]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5.71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95.66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51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67.70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5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3.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3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3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5.62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12.96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79.76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4.0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8.00
[50204]专用材料购置费	[30218]专用材料费	5.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8.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5.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30.00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7年预算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20.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36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14.29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14.29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0.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5.33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抚恤金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14.18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奖励金	27.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1]离休费	0.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36.99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313]购房补贴	24.68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2.48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7年预算
合计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50301]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50303]公务用车购置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07]大型修缮	[31006]大型修缮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备注：由于本年度未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2017年未编列项目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因此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预算
行政经费	1924.53
“三公”经费	43.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13.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0

备注：

1、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上述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

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2018年预算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上表为空表。

2017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 金预算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3.16	1163.16	1163.16	0.00	0.00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7.70	367.70	367.7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5.33	495.33	495.33	0.00	0.00	0.00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026.19	2026.19	202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 金预算			
经济责任审计经费	283.00	283.00	2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审制指导工作经费	10.09	10.09	10.09	0.00	0.00	0.00	0.00	0.00	
审计改革工作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特约审计员专项经费	9.90	9.90	9.90	0.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	58.15	58.15	58.15	0.00	0.00	0.00	0.00	0.00	
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租金	234.79	234.79	234.79	0.00	0.00	0.00	0.00	0.00	
粤财行（2016）419号2017年县委书记和县县长异地审计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购买服务（审计辅助工作）	45.20	45.20	45.2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审计经费	65.12	65.12	65.12	0.00	0.00	0.00	0.00	0.00	
待结算政府采购项目经费（采购）	13.30	13.30	13.3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经费	50.00	50.00	50.00						
合 计	824.55	824.55	824.55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暂没有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资金，但组织对“经济责任审计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7 年本部门(含局本部及下属单位,下同)收入预算 2850.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71.13 万元,增长 2.56%,主要原因:一是住房津贴款上年度由社保部门集中支付,2017 年起改为部门拨付;二是职工基本养老及社会保障缴费标准提高,单位缴费增加。本部门所有收入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17 本部门支出总预算 2850.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71.13 万元,增长 2.56%。主要原因:一是住房津贴款上年度由社保部门集中支付,2017 年起改为部门拨付;二是职工基本养老及社会保障缴费标准提高,单位缴费增加。本部门所有支出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支出均为财政拨款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 万元,下降 6.52%,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加强内部控制管理,降低相关预算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 13 万元,对比上年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均为 0 元,与上年预算一致;
3. 公务接待费 30 万,比上年减少 3 万元,降低了 9.09%,减少原因主要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参照 2016 年实际支出情况调减 2017 年的经费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市 367.04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0.33 万元，与上年度基本持平，主要原因是经费支出总体平稳，没有特殊支出变化需求。其中：办公费 50 万元，印刷费 5 万元，咨询费 8 万元，手续费 3 万元，水费 5 万元，电费 35 万元，邮电费 5 万元，差旅费 35 万元，维修费 20 万元，会议费 4 万元，培训费 8 万元，公务接待费 30 万元，专用材料费 5 万元，劳务费 5 万元，工会经费 5.62 万元，福利费 12.96 万元，其他交通费 79.7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70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政府采购预算 198.7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金审工程二期）143.5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45.2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因实行公车改革，本部门没有保留公务用车，无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2017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以及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的有关工作情况：本部门没有预算绩效评审项目，因此没有支出项目绩效目标批复。

本部门按照市财政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2017年度本部门将按要求组织对“经济责任审计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待全市统一批复绩效评价结果后，按规定及时公开评价结果。

七、其他

（一）财税政策和规章制度

本部门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并制定了本部门的《预算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差旅费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管理制度。

（二）专项资金信息公开

本部门无安排市级专项资金，无需公开相关信息。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当年从市财政局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指审计局（含内审指导中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退休人员的支出。

四、教育支出：指审计局在职人员用于职业培训、提升专业技能的教育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如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购房补贴等。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七、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是指政府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公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租车费以及其他费用。